

厂房租赁合同

出租方：(以下简称甲方)_____

承租方：(以下简称乙方)_____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厂房租赁合同条款，以供遵守。

第一条、租赁物位置、面积、功能及用途

1.1 甲方将位于_____的厂房或仓库(以下简称租赁物)租赁于乙方使用。租赁物面积为_____平方米。

1.2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，由乙方自行管理。

第二条、租赁期限

2.1 租赁期限为____年，即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。

2.2 租赁期限届满前____个月提出，经甲方同意后，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。在同等承租条件下，乙方有优先权。

第三条、厂房租赁费用及相关事项

3.1 租金

租金第____年为人民币_____元整;第____至第____年为人民币_____元正，第____年至第____年租金将在第____年的基础上递增____%;第____至____年以第____年租金为基础;每____年递增____次，以此类推。

3.2 供电，供水，排污及其他

为使乙方能够正常生产，甲方必须保证以下几点

- 1.有实际负荷____KW以上三相电供生产使用。
- 2.有水井水供生产使用
- 3.排污管道需接通到围墙外大排污管中。
- 4.帮助乙方处理工商税务等部门关系及地方关系。

5.由于厂房土地等产权问题引起的纠纷，由甲方负责处理，如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生产，甲方应双倍返还当年租金。

第四条、租赁费用的支付

第一年支付为在____月____日支付前半年租金，____月____日前支付后半年租金，以后每年支付____次，支付时间在每年____月____日前。

第五条、租赁物的转让

5.1 在租赁期限内，若遇甲方转让出租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，或进行其他改建，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。在同等受让条件下，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。

5.2 若乙方无力购买，或甲方行为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生产的，甲方应退还乙方相应时间的租金。

第六条、场所的维修、建设

6.1 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有设施的专用权。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相关设施的维护，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归还甲方。

6.2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，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，乙方应负责维修，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6.3 乙方因正常生产需要，在租赁物内进行的固定资产建设，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。

第七条、租赁物的转租

经甲方书面同意后，乙方方可将租赁物的部分面积转租，但转租部分的管理工作由乙方负责，包括向转租户收取租金等。本合同规定的甲乙双方的责任和权利不因乙方转租而改变。

如发生转租行为，乙方还必须遵守下列条款：

- 1、转租期限不得超过乙方对甲方的承租期限；
- 2、乙方应在转租租约中列明，倘乙方提前终止本合同，乙方与转租户的转租租约应同时终止。
- 3、无论乙方是否提前终止本合同，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

方负责处理。

第八条、免责条款

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、政府征地或其他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，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，应在____日内，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，或不能部分履行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公证机关证明文件或其他有力证明文件。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。

第九条、合同的终止

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有效期届满，甲、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，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起迁离租赁物，并将其返还甲方。

第十条、适用法律

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，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，应由双方协商解决，若协商不成，则通过仲裁程序解决，双方一致同意以____仲裁委员会作为争议的仲裁机构。

第十一条、其它条款

11.1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后，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

11.2 本合同一式____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____份。

第十二条、合同效力
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，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款项后生效。

甲方(印章)

乙方(印章)

授权代表(签字)

授权代表(签字)

____年__月__日

____年__月__日